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0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儘管本集團本期間錄得收入及毛利增加，惟本集團預期本期間可能錄得股東應佔虧損不少於9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為36.1百萬港元。

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以下因素所致：

- (i) 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起根據菲律賓娛樂及博彩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臨時牌照(「臨時牌照」)接管賭場業務後，本集團於菲律賓馬尼拉市營運及管理賭場及發展綜合度假區而產生的員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及
- (ii) 本集團因根據臨時牌照建立及營運賭場及發展綜合度假區而導致於本期間之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僅基於參考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掌握的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予調整。本集團本期間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刊發。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及／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Ho Wong Meng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Ho Wong Meng先生及Aurelio Jr. Dizon Tablante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家豪先生、鄭康偉先生及Danica Ramos Lumawig女士。